关于《利通区支持设施农业稳定发展政策措施实施细则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及过程

为稳定利通区设施农业发展，按照区委“十场硬仗”部署要求，区政府制定印发了《利通区2025年经济稳增长九条政策措施》，结合利通区实际，区农业农村局起草了《利通区支持设施农业稳定发展政策措施实施细则》。起草过程中，征求了财政局、司法局等相关部门和各乡镇意见，并作了修改完善，形成了本实施细则。

二、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

《利通区支持设施农业稳定发展政策措施实施细则》分为补助对象、补助方式、实施期限、补助标准及资金来源、申报程序、其他要求六部分，对在利通区、吴忠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辖区内，从事设施农业生产和经营的农业企业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、种植户等，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支持老旧日光温室更新改造。